

齐齐哈尔工程学院

齐工程教〔2024〕263号

关于公布校级第十届“名师”、第九届“骨干教师” 复审结果的通知

各部门：

为持续强化教师队伍建设，确保校级“名师”“骨干教师”能够发挥在教育教学领域的引领与示范作用，根据《关于开展第十届校级“名师”、第九届校级“骨干教师”复审工作的通知》（齐工程教〔2024〕213号）文件要求，学校开展了第十届校级“名师”、第九届校级“骨干教师”复审工作。经教师自评、部门审核、专家集中复审，最终确定夏丹等3位“名师”复审合格（名单详见附件1），汝晓艳等13位“骨干教师”复审合格，9位“骨干教师”复审不合格，取消“骨干教师”称号（名单详见附件2）。

希望各部门加强对“名师”“骨干教师”的组织管理，发挥“名师”“骨干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持续推动部门教学质量提升。“名师”“骨干教师”能够发挥主观能动性，以科研促教学，以教学带科研，形成具有特色的高质量成果。

- 附件：1. 齐齐哈尔工程学院第十届“名师”复审结果
2. 齐齐哈尔工程学院第九届“骨干教师”复审结果

齐齐哈尔工程学院教务处

2024年11月29日

附件 1:

齐齐哈尔工程学院第十届“名师”复审结果

序号	部门	姓名	复审结果
1	建筑管理工程系	夏丹	合格
2	机电工程系	谢伟东	合格
3	信息工程系	姜岩	合格

附件 2:

齐齐哈尔工程学院第九届“骨干教师”复审结果

序号	部门	姓名	复审结果
1	机电工程系	汝晓艳	合格
2	机电工程系	赵凤伟	合格
3	信息工程系	关娜	合格
4	信息工程系	佟鑫	合格
5	建筑管理工程系	赵玖香	合格
6	建筑管理工程系	曲梦露	合格
7	康护工程系	张林琳	合格
8	康护工程系	苏森森	合格
9	基础部	孙德梅	合格
10	基础部	齐锐	合格
11	国际交流合作处	赵丹丹	合格
12	总务处	宋兴蕾	合格
13	教务处	李文禹	合格
14	机电工程系	高鹏	不合格
15	机电工程系	邓敏	不合格
16	建筑管理工程系	张艳丽	不合格
17	康护工程系	单大海	不合格
18	基础部	刘双丽	不合格
19	基础部	孙伟	不合格
20	基础部	王丽影	不合格
21	马克思主义学院	李娜	不合格
22	创业学院	逯娅娜	不合格